

关于华鑫证券鑫鹏可转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投资经理变更的公告

经公司审议决定，我司设立的华鑫证券鑫鹏可转债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(以下简称“鑫鹏可转债 1 号”)从 2023 年【1】月【19】日起投资经理由杨靖磊，变更为杨靖磊、徐鹏。

本次投资经理变更不影响“鑫鹏可转债 1 号”的投资运作及投资者利益。

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1 月 17 日